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董事潘卫星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持有本公司股份2,185,4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42%）的董事潘卫星先生计划在上述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546,35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11%。

公司收到董事潘卫星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实施情况的告知函》，获悉其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潘卫星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5月19日至20日	17.27	546,200	0.11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份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	占总股本比例(%)

潘卫星	合计持有股份	2,185,400	0.42	1,639,200	0.3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46,350	0.11	15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639,050	0.31	1,639,050	0.32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本次减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 2、本次减持的相关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一致，不存在违规行为。
- 3、潘卫星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关于减持股份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06 月 06 日